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及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拟购买董监高责任保险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同时促进公司管理层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拟继续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

二、拟购买的董监高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1. 投保人：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2. 被保险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具体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4. 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 20 万元/年（具体以最终签署的保险合同为准）
5. 保险期限：12 个月（后续可按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方案框架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责任险购买（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能够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履职，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 1、《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